

证券代码：832735

证券简称：德源药业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关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融资规划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实施战略布局，改善自身资本结构，减少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该等方案切实可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

于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若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通过银行借款、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支付相关投资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该等安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及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的方案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该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和广大股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意愿，没有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

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就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事宜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制定了相应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上述措施承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中介机构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上述中介机构具有为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提供保荐、承销、法律及审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周建平

独立董事：周伟澄

独立董事：王玉春

特此公告。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